

# 「傳統的再發明」與 白話文學史的建構

• 陳岸峰

## 一 「被發明的傳統」與民族主義

現在一般對五四運動的基本評價就是：一場激烈反傳統的運動，甚至是「全盤的反傳統」<sup>①</sup>。由此可見，「傳統」在五四運動中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議題，而事實上在白話文學史的建構過程中亦然。當時絕大多數的知識份子都相信「傳統」是導致民族衰落的最主要原因之一，亦是阻礙國家進步的一大負累，故而疑古與反傳統之聲此起彼落，形式各異，從康有為的托古改制以至於胡適與顧頡剛等建構的白話文學史，其實都是疑古思潮底下的不同表現而已。疑古思潮之出現，其實亦就是源自漢、宋以來對傳統「經典」的質疑。這股思潮始於涓滴之水，而隨着中國歷代的民族危機而逐漸壯大，及至清末民初，在民族的生死存亡之秋，終於匯聚成洶湧的激流，其衝擊無所不在，其力量亙古未見。

傳統既然無所不在，除了反對或批判其糟粕之外，胡適、顧頡剛以及其他的新文學陣營中人，又是如何直面傳統的精髓呢？從胡、顧在《古史辨》中對作為傳統的重要構成部分——《詩經》的重構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到，屬於過去的「傳統」卻變為他們當時面對時代危機的資源——傳統是可以「挪移」的。而他們之所以引發了那麼多的守舊或維護傳統者的攻擊，亦不外是大家的立場不一樣：前者認為傳統可變，而後者則認為傳統不可變；甚至是昨天說可以變，而今天又反過來攻擊主變者。康有為從托古改制而轉為被胡、顧等人視為守舊者，就是最佳例子。

傳統從何而來？傳統就是從「被發明」而來的。從三王、五帝到周公、孔子的制禮作樂，規劃人倫綱常，都是「發明」。然而，每個不同時代都在不斷地對這些傳統有所更改，惟有其核心價值的持續性是較為穩定。霍布斯鮑姆 (Eric Hobsbawm) 等所說的「傳統的發明」(invention of tradition) 一般均發生於社會的轉型時代<sup>②</sup>，帶有強烈的目的性。胡適、顧頡剛等人的反傳統，實為「傳統的再發明」，為的就是再造傳統以符合時代的需求，而民族主義 (nationalism) 乃是其中

五四運動中，絕大多數的知識份子都相信「傳統」是導致民族衰落的最主要原因之一，故而疑古與反傳統之聲此起彼落。胡適、顧頡剛等人的反傳統，實為「傳統的再發明」，為的就是再造傳統以符合時代的需求。

一種主要驅動力<sup>③</sup>。葛爾納 (Ernest Gellner) 說過，民族主義時而利用文化傳統作為凝聚民族的手段，時而因應成立新民族的需要而將文化傳統加以革新，甚至造成傳統文化的失調<sup>④</sup>。李文森 (Joseph R. Levenson) 指出民族主義深深地植根於文化傳統，例如對共同的過去或經典的認同等；而發明傳統並不是目的本身，其目的是走向民族主義<sup>⑤</sup>。因此我們也可以說，「傳統的再發明」的目的就是為了要凝聚對民族共同體的鞏固與合理化。胡、顧所建構的白話文學史其實就是一種「文化重構」(cultural reconstruction)。要對白話文學史的建構與傳統的關係作進一步的思考，就需要從白話文與文言文的衝突以及關於「國故整理」的論爭說起，從而深入理解胡、顧是如何在「傳統的再發明」下建構白話文學史，以及此中所蘊含的民族主義。

## 二 白話文學導致傳統文化崩潰？

白話文學運動招來舊派文人的強烈攻擊，除了林紓等守舊文人學者的零星攻擊之外，錢基博甚至認為白話文學造成傳統崩潰、文化破產。錢氏所著的《現代中國文學史》便是為了捍衛傳統中國文化而對新文學革命作出具體而深入的抗衡論述<sup>⑥</sup>。

錢基博認為白話文學造成傳統崩潰、文化破產，而造成此厄運的罪魁禍首便是康有為、梁啟超等疑古派。其實，求變的意識，非始於康、梁；而白話文的提倡，胡適亦非始作俑者。

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的初版 (1933) 與增訂版 (1936) 對新文學革命 (特別是對胡適) 前後有截然不同的評價，基本上乃從肯定而轉為攻擊。具體原因相當複雜，在此不贅。現在我們依據其《現代中國文學史》增訂版，看他如何論述白話文之不足及對新文學陣營作出的攻擊。此書最惹人注目的是錢氏對胡適《嘗試集》所作出的挖苦與批評<sup>⑦</sup>。至於胡適的《嘗試集》中有否值得肯定的作品，則隻字不提。錢氏又借章士釗之言攻擊新文學運動，其出發點其實也就是林紓的「古文不當廢」的觀點。錢氏具體地論證了古文之簡潔，白話之繁蕪，進而引申至文言文與白話文在創作思維上的優劣。至於白話文學作品，在章氏以至於錢氏眼中，不外「淫情濫緒」<sup>⑧</sup>而已。更重要的是，錢氏指出，以白話文創作乃導致「文化瀕於破產，中國人且失其所以為中國人而不自知」<sup>⑨</sup>，而造成此厄運的罪魁禍首，便是康有為、梁啟超等疑古派的狂言惑世、敗壞國運，導致傳統崩潰、文化破產。

其實，求變的意識，非始於康、梁；而白話文的提倡，胡適亦非始作俑者，這種急於求變以拯救家國的強烈民族主義，這種亟希望以白話文代替文言文的呼聲，在清末民初是很普遍的<sup>⑩</sup>。

## 三 作為啟蒙工具的白話文

白話文學史之作為一種「傳統的再發明」，其作為啟蒙工具的目的性非常明顯。一篇發表於1901年題為〈論白話為維新之本〉的文章，精簡地道出文言文之過：「有文字有智民，而中國獨為有文字而無智民。何也？文言文之過也。」<sup>⑪</sup> 1907年一位署名「民」的作者於《新世紀》第二十四期上發表一篇題為〈「好古」〉的

文章，直接將革命與文言對立起來，因為革命的第一步就在於破除「好古之成見」<sup>②</sup>。文、白之爭，最終的矛頭還是指向傳統。

積極響應白話文運動的錢玄同這樣攻擊傳統，特別是作為傳統中心的孔學<sup>③</sup>：

……中國文字，自來即專拘於發揮孔門學說，及道教妖言故……此種文字，斷斷不能適用於二十世紀之新時代。……欲使中國不亡，欲使中國民族為二十世紀文明之民族，必以廢孔學，滅道教為根本之解決，而廢記載孔門學說及道教妖言之漢文，尤為根本解決之根本解決。

錢氏所謂的「漢文」即文言文，在此他將語言、孔學、道教並列為腐朽的傳統，而這一切在其眼中均是可能導致中國滅亡的因素。其種種激烈言論，其實均為強烈民族主義的極端體現。白話文學建構過程中的另一重要人物傅斯年則說中國文字的缺點「就是野蠻根性太深了」<sup>④</sup>。野蠻的世代、野蠻的文字，亟需的就是傅氏他們這種身處「現代」的新派學者的改造，以配合現代社會的需求。將「過去」轉化為「現在」的關鍵元素就是新文學陣營中人所起的作用。

錢、傅兩人以上的言論不無偏激之處，故而有論者認為<sup>⑤</sup>：

世紀初的那些早期文化革命者，把文言文的罪責提到無以復加的程度未免顯得幼稚，有些主張（如廢除漢字）也表現了很大程度的烏托邦性質。

亦有學者指出當時的文、白之爭根本不存在，就語音、語構及語意三個層次而言，文言與白話沒有本質上的差異，即使有區別也僅在語用層次，故而指出文、白之爭乃「語言的二元論神話」<sup>⑥</sup>。這些都是學理上的論辯。然而，在革命的年代，矯枉往往必須過正，不然難以產生激蕩人心的效果。與其說他們反中國文字、反傳統，不如直接地說他們最終的目的都是為了達至「傳統的再發明」，以實現他們心目中的「烏托邦」。

在「傳統的再發明」的過程中，最為矚目的，非胡適將白話文與白話文學從傳統的邊緣位置推至中心莫屬。胡適有以下論述提及「白話」與「文言」的關係<sup>⑦</sup>：

中國這二千年何以沒有真價值真有生命的文言的文學？……這都是因為這二千年的文人所做的文學都是死的，都是用已經死了的語言文字做的。……自從三百篇到於今，中國的文學凡是有一些價值有一些兒生命的，都是白話的，或是近於白話的。其餘的都是沒有生氣的古董，都是博物院中的陳列品。

他雖說過去的文言文學是死的，但並沒有說傳統是死的，故此他便再發明了一個新的傳統——白話文的傳統。在1921年9月21日的讀書筆記中，顧頡剛將胡適比喻為唐代力斥駢文的韓愈，又指出若沒有胡適對白話文的鼓吹，文言文的壽命肯定還要維持一段頗長的時間。更為重要的是，胡適有具體的實踐作為追隨者的典範，故能一鼓作氣而成功<sup>⑧</sup>。

胡適雖說過去的文言文學是死的，但並沒有說傳統是死的，故此他便再發明了一個新的傳統——白話文的傳統。顧頡剛指出若沒有胡適對白話文的鼓吹，文言文的壽命肯定還要維持一段頗長的時間。

胡適和顧頡剛之反傳統是出於民族主義的關懷，建構白話文學史亦是來自對民族發展的關懷。他們注意到在外強的衝擊底下所呈現的衰頹的「現在」，亦同時站在批判傳統——「過去」的陣營。



顧頡剛像

雖則如此，胡適還是承認白話文的傳統畢竟是「旁行斜出」<sup>19</sup>，發展資源有待後天的補充，故而胡適在為顧頡剛所編的《吳歌甲集》寫的〈序〉中指出，「國語」的成熟還得靠吸收「方言的文學」<sup>20</sup>。他亦坦白地指出他所「發明」的白話文乃邊緣的「方言」，並非原來作為中心的「國語」；但「中心」已腐朽，而「邊緣」正是活力所在，由此，一個「被發明」的白話傳統便這樣取替了原有以文言文為中心的傳統。白話文代表文明與進步，文言文則是腐朽與落後，前者迅速取締後者，成為建構白話文學史的過程中至關重要的一環。

在胡適等人眼中，白話文的推行、白話文學的創作，以及白話文學史的建構，其實正是「傳統的再發明」建構與嶄新的中華民族的誕生。因此，古代白話文學的歷史成了導向現代文學史敘事的一部分<sup>21</sup>。白話文學從邊緣走進中心的意義，在於將傳統以來屬於一小撮人的文人集團所享有的知識權力下放到普羅大眾。知識份子以通俗、易懂的白話文來進行他們的「啟蒙運動」。

民族主義在此扮演了歷來為研究者所忽略的重要角色，紀爾茲 (Clifford Geertz) 說過：「民族主義不僅僅是社會變遷的附產物，而是其實質內容；民族主義不是社會變遷的反映、原因、表達、甚而其動力，它就是社會變遷本身。」<sup>22</sup> 這句話對於五四時期的中國而言，是最為貼切不過的描述。杜威 (John Dewey) 便認為五四運動的意義相當於「民族／國家的誕生」<sup>23</sup>。余英時亦曾指出民族主義是百年來中國一個最大的動力<sup>24</sup>。對於民族主義，胡適是如此理解的<sup>25</sup>：

民族主義有三方面：最淺的是排外；其次是擁護本國固有的文化；最高又最難的是努力建設一個民族的國家。因為最後一步是最難的，所以一切民族主義運動往往最容易先走上前面的兩步。

義和團的排外是膚淺的民族主義的表現，然卻亦曾招來當時國人最熱烈的讚美，當然這亦是中國人在飽受列強凌辱後的自然反應。至於第二點擁護本國固有的文化與第三點建設一個民族的國家，便是錢基博、林紓等傳統文人學者與胡適、顧頡剛等現代學者的分野所在。其實，無論是胡適還是顧頡剛，均為愛國者，彼等之反傳統是出於民族主義的關懷，建構白話文學史亦是來自對民族發展的關懷<sup>26</sup>，而非錢基博在《現代中國文學史》增訂版中所指斥的「驚外」、攻擊傳統而導致文化破產<sup>27</sup>。

胡適與顧頡剛以及當時絕大多數的知識份子所面對的就是同樣一個國族危機，那就是注意到在外強的衝擊底下所呈現的衰頹的「現在」，而他們亦同時站在批判傳統——「過去」的陣營。他們批判「過去」、傳統，以洗滌失敗的「現在」，為的就是締造一個輝煌的未來。

## 四 白話文學史的再造文明

一直以來，學術界對五四運動持有迥然不同的評價，莫衷一是。因為在這一場運動中，既有新文學革命，亦有新文化運動在其中；而且這種定義難於一錘定音，因為還有複雜的政治因素混在其中<sup>⑳</sup>。大致而言，對「五四」的界定，既有狹義的1919年學生示威運動，亦有廣義的指向胡適與新潮社的「中國文藝復興」工作<sup>㉑</sup>；或稱之為「啟蒙與救亡的雙重變奏」<sup>㉒</sup>。稱之為「啟蒙運動」者<sup>㉓</sup>，則更為廣泛。其中，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與余英時均認為胡適在思想上提倡的「科學方法」與鼓吹民主自由具有「啟蒙」作用，費正清甚至將胡適視作「現代的伏爾泰」<sup>㉔</sup>；《劍橋中國史》(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中亦認為顧頡剛所從事的民間文學研究乃屬於「啟蒙」的工作<sup>㉕</sup>；鍾敬文則稱由顧頡剛發起的孟姜女研究為「啟蒙的民俗運動」<sup>㉖</sup>。

然而，余英時亦指出，「五四」既非胡適所說的「文藝復興」運動，亦非學者所宣稱的「啟蒙運動」，而是一個複雜多元的思想場域<sup>㉗</sup>，此中關鍵乃「文藝復興」在根本意義上是一種寓開來於繼往之中的復古運動<sup>㉘</sup>，最根本的是由語言方面而引起的誤解<sup>㉙</sup>。這難道是說新文學革命是一場「文藝復興」？甚至著有《中國的文藝復興》(The Chinese Renaissance: The Haskell Lectures 1933)<sup>㉚</sup>一書的胡適，其畢生努力均在於打倒「復古運動」，卻對「文藝復興」有所誤解嗎？其實，作為五四遺產一部分的白話文學史建構明顯地帶有余英時所指出的矛盾的結合，即是既帶有「啟蒙」的目的，同時亦蘊含胡適所寄予的「文藝復興」<sup>㉛</sup>的色彩，因為胡適認為他自己及新文學陣營中人一直的努力就是在「復興」一個在傳統中已存在的白話文學傳統。

概言之，五四時期知識份子的入世精神與著述均具有高度的目的性與自覺性，而彼等的努力都徘徊在「傳統的再發明」與「啟蒙」之間。「傳統的再發明」是為「啟蒙」定下新的文化與民族想像，而「啟蒙」就是為了拯救國家民族於危難，因此這兩項工作是互動而密切相關的。而且，為了「傳統的再發明」與擴大「啟蒙」的影響力，就不得不簡化龐大而複雜的傳統，並突出新、舊之間的緊張對立。羅志田便認為新文學陣營中所認知的傳統的壓迫，既是有意為之，或恐怕更多是一種假想 (imaginary)<sup>㉜</sup>。這種「有意為之」的成份，正是上述霍布斯鮑姆等所指出的「發明傳統」的必要手段。

民族想像總是要從紛亂的「過去」提煉出來、回應「現在」並導向無盡的「未來」。五四運動正好標示着現代中國文化的「誕生」(過去)、「失敗」(現在)和「使命」(未來)。胡適與顧頡剛以疑古的方法與精神，建構白話文學史、發掘民間的文學資源，其實既是一種「文化更新」或「文化再造」，亦是「文化再現」(cultural representation)。這些對立概念的提出，其目的均在顛覆古典，為的是走向民間，走向一個被他們發明了的新「傳統」。正如余英時所說：「杜威實驗主義通過胡適的中國化的詮釋之後，這種『改造世界』的性格表現得更為突出。他把『新思潮的意義』歸結到『再造文明』便是最有力的證據。」<sup>㉝</sup>

杜威實驗主義這種「改造」的特徵到胡適與顧頡剛以至於新文學陣營中人手，得到了淋漓盡致的發揮。胡、顧便是「新思潮」底下「再造文明」<sup>㉞</sup>的倡導者與實踐者。他們的「傳統的再發明」不止在觀念方面作出論述，而且亦戮力於具體

胡適與顧頡剛以疑古的方法與精神，建構白話文學史、發掘民間的文學資源，其實既是一種「文化更新」或「文化再造」，亦是「文化再現」。其目的均在顛覆古典，為的是走向民間，走向一個被他們發明了的新「傳統」。

而實際的工作。大致而言，顧頡剛在整理民間文學史料而帶出的「傳統的再發明」有以下幾方面：一、打破民族出於一元的觀念；二、打破地域向來一統的觀念；三、打破古史人化的觀念；四、打破古代為黃金世界的觀念<sup>③</sup>。而導致其進行「傳統的再發明」的背景，是五四那開放自由以及求變的風氣。顧氏又說：「我們為了反封建，就應當徹底地反對漢學。」<sup>④</sup>很明顯，他的反漢學或疑古，其實從一開始就並不是純學術的研究，而是帶有強烈的「傳統的再發明」的目的。

有論者如此評論顧氏的主張<sup>⑤</sup>：

顧頡剛認為：一旦新的歷史觀取代了傳統的看法，諸如演進、歷史關聯、和進步的觀念當可使中國人進入另一心態，永可適應變化中的環境。此外，中國過去的真相長久以來一直隱晦不彰且受到曲解，如今終於可以開始顯露了。對過去有了確切的知識，真實的中國本體——過去、現在、和未來——當可確定無疑了。

所謂「新的歷史觀」取代「傳統的看法」，所謂「過去的真相長久以來一直隱晦」而如今才得彰顯，就是因為這是「被發明的傳統」。「演進」和「進步」等觀念就是「傳統的再發明」的重要觀念，而「歷史關聯」正是將「現在」與「過去」聯繫起來，其目的就在於改造人心。惟有人心接受「演進」與「進步」這種「變」的觀念，中國方才能擺脫傳統的負累，進入「被發明的傳統」，進入未來，重建民族自信<sup>⑥</sup>。

胡適在反傳統之餘，倒過頭來又提倡「整理國故」，在當時確實令很多人相當疑惑。如錢基博便就此而指責胡適此舉與其倡導文學革命乃言行不一致的表現<sup>⑦</sup>。其實，胡、顧他們的進入「傳統」，其實亦在於向舊學中人證明他們不忘傳統，並且擁有熟諳舊學的實力；更重要的是他倆提倡的反傳統、反封建只是一個空洞的概念，只有在切實進入「傳統」的內部並對其作出「整理」後，方才展開具體而深入的「傳統的再發明」的進程。這種構想，其實胡適早已表達得很清楚，只不過不為舊派所理解而已——「整理國故」就是「重新估定一切價值」<sup>⑧</sup>：

我們對於舊有的學術思想，積極的只有一個主張，——就是「整理國故」。整理就是從亂七八糟裏面尋出一個條理脈絡來；從無頭無腦裏面尋出一個前因後果來；從胡說謬解裏面尋出一個真意義來；從武斷迷信裏面尋出一個真價值來。

在胡適眼中，「國故」原來是「亂七八糟」、「無頭無腦」、「胡說謬解」、「武斷迷信」的，正如他所說的：「國故」包含「國粹」，但它又包含「國渣」<sup>⑨</sup>；只要經過整理，「國粹」與「國渣」，判然立現。而其最終的目的在於「再造文明」<sup>⑩</sup>。這種再造的文明其實又早已存在，故而他說<sup>⑪</sup>：

在歷史的眼光裏，今日民間小兒女唱的歌謠，和詩三百篇有同等的位置；民間流傳的小說，和高文典冊有同等的位置；吳梓敬、曹霽和關漢卿、馬東籬和杜甫、韓愈有同等的位置。

胡適與顧頡剛之所以進入「傳統」，在於向舊學中人證明他們不忘傳統，並且擁有熟諳舊學的實力，在切實進入「傳統」的內部並對其作出「整理」後，方才展開具體而深入的「傳統的再發明」的進程。

因為胡適、顧頡剛「整理國故」的關係，顧炎武、顏元、戴震這些被他們視為反理學的思想家紛紛出土<sup>②</sup>；而代表白話小說典範的《水滸傳》、《紅樓夢》、《西遊記》等亦得到眾多的考證。同時，因為顧頡剛的「整理國故」，姚際恆、崔述、鄭樵，以及王柏這些敢於疑經的學者及其著述才得以重新面世；而《詩經》之作為民間文學的源頭、孟姜女的故事流變以及吳歌的精彩內容，方才得以展示人前，進入世人的視野。

顧頡剛又認為「整理國故」的意義在於「知道過去」<sup>③</sup>。這其實就是引申胡適的說法。胡適指出清代學者在古學研究上的許多缺點中的其中三項是：一、研究的範圍太狹窄；二、太注重功力而忽略了理解；三、缺乏參考比較的材料<sup>④</sup>。可是要知道，清代學者並沒有如胡、顧兩位一樣要整理整個傳統的企圖，他們大部分人所做的是純為學術性的訓詁、考證，故而範圍是必然的「狹窄」。此外，考證、訓詁與詮釋性的「理解」絕對是兩碼事，亦正是漢、宋學之別，而胡、顧他們所著重的就是重新「理解」、「知道」傳統。再者，何謂「參考比較」？實可借用霍布斯鮑姆等所說的「採取參照舊形勢的方式來回應新形勢」<sup>⑤</sup>。而文學史上，小說、戲曲以至於民間俗歌這些現代文學的文類，都是他們在西洋文學的「參考比較」之下而建構起來的<sup>⑥</sup>。

新文學革命提出的白話文書寫，其根本就是為了啟蒙，掙脫文言文及其「封建」意識形態的羈絆。從白話文學史建構過程中可見，胡適與顧頡剛所念茲在茲的既是啟蒙民眾，亦是希望挽救當時的民族危機。

## 五 總結

夏志清說現代文學乃「感時憂國」(obsession with China)的文學<sup>⑦</sup>，一語道出現代中國文學與國家民族命運的密切關係以及其作為啟蒙工具的事實。這種啟蒙的意圖不止體現於文學創作上，同樣亦體現於白話文學史的建構上。新文學革命提出的白話文書寫，其根本就是為了啟蒙，為了掙脫文言文及其「封建」意識形態的羈絆。從以上有關白話文與文言文以至於「整理國故」的一系列白話文學史建構過程的論述可見，胡適與顧頡剛所念茲在茲的既是啟蒙民眾，亦是希望挽救當時的民族危機，故彼等所建構的白話文學史就是「傳統的再發明」。

### 註釋

① Lin Yü-sheng, *The Crisis of Chinese Consciousness: Radical Anti-traditionalism in the May Fourth Era* (Madison, W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79), 85, 89, 91-92.

②③④ 參見霍布斯鮑姆(Eric Hobsbawm)、蘭格(Terence Ranger)編，顧杭、龐冠群譯：《傳統的發明》(南京：譯林出版社，2004)，頁5；13-14；2。

④ Ernest Gellner,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44-49.

⑤ Joseph R. Levenson, *The Past and Future of Nationalism in China* (Berkeley, CA: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1968), 92.

⑥ 相關論述可參見陳岸峰：〈發憤以抒情：論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漢學研究》，2004年第1期，頁325-56。

⑦⑧⑨⑩ 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長沙：嶽麓書社，1986)，頁485-86；474；475-76；8-9；475、492。

- ⑩ 有關胡適對傳統的批判的肯定論述極多，在此只略舉一二。例如周策縱：〈胡適對中國文化的批判與貢獻〉，載周策縱等：《胡適與近代中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1），頁319-224；羅志田：〈新舊文明過渡之使命：胡適反傳統思想的民族主義關懷〉，《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5年第6期，頁72-79；Min-chih Chou, *Hu Shih and Intellectual Choice in Modern China*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4), 166-87。至於有關梁啟超的啟蒙思想及其鼓吹革命的動機，可參見張朋園：《梁啟超與清季革命》（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頁59-86。有關梁啟超個人的政治與對待傳統的態度以及其「新民說」的論述，可參見Hao Chang, *Liang Ch'i-ch'ao and Intellectual Transition in China, 1890-1907*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220-37, 272-95。
- ⑪⑫ 原文載張枏、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一卷，上冊（北京：三聯書店，1979）。轉引自馬欽忠：〈白話文運動的文化針對性與崇古情結〉，《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12月號，頁66。
- ⑬ 錢玄同：〈中國今後之文字問題〉，載趙家璧主編：《中國新文學大系》，第一冊（香港：香港文學研究社，1972），頁170-72。
- ⑭ 傅斯年：〈漢語改用拼音文字的初步談〉，載《中國新文學大系》，第一冊，頁177。
- ⑮ 馬欽忠：〈白話文運動的文化針對性與崇古情結〉，頁73。
- ⑯ 張漢良：〈白話文與白話文學〉，載《比較文學理論與實踐》（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頁121；另可參龔鵬程：〈傳統與反傳統——以章太炎為線索論晚清到五四的文化變遷〉，載中國古典文學研究會主編：《五四文學與文化變遷》（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90），頁23。
- ⑰ 胡適：〈建設的文學革命論〉，載《胡適文存》，第一集（台北：亞東圖書公司，1953），頁57。
- ⑱ 顧頡剛：〈文言改為白話〉，載《顧頡剛讀書筆記》，第一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頁257-58。
- ⑲ 胡適：《白話文學史》（北京：東方出版社，1996），頁3。
- ⑳ 胡適：《吳歌甲集》序，載《胡適文存》，第三集（台北：亞東圖書公司，1953），頁659-60。
- ㉑ 宇文所安(Stephen Owen)著，田曉菲譯：《他山的石頭記：宇文所安自選集》（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頁310。
- ㉒ Clifford Geertz, "After the Revolution: The Fate of Nationalism in the New States", 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3), 251-52.
- ㉓ "John Dewey from Peking", 1 June 1919, in John Dewey and Alice C. Dewey, *Letters from China and Japan*, ed. Evelyn Dewey (New York: E.P. Dutton, 1920), 209.
- ㉔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中的激進與保守〉，《歷史月刊》，1990年第28期，頁144。
- ㉕ 胡適：〈個人自由與社會進步〉，《獨立評論》，第150期。轉引自羅志田：〈序論〉，載《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17。
- ㉖ 羅志田：〈序論〉，頁17。胡適雖曾對友人說過「整理國故」與「發揚民族精神」無關（參見胡適：〈胡適致胡樸安〉，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編：《胡適來往書信選》，上冊〔香港：中華書局，1983〕，頁499），但事實並非如此，相關論述可參見胡明：〈胡適「整理國故」的現代評價〉，《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5年第2期，頁84-85。
- ㉗ 余英時詳細地論述了共產黨人陳伯達以「啟蒙運動」之名，利用五四的遺產來履行共產黨新近分派的職務。參見余英時：〈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載余英時等：《五四新論——既非文藝復興，亦非啟蒙運動：「五四」八十周年紀念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9），頁6。
- ㉘ 相關的論述可參見唐德剛：〈胡適與「中國文藝復興運動」〉，《胡適研究叢刊》，1995年第1輯，頁16-24；高大鵬：《傳遞白話的聖火——少年胡適與中國文藝復興運動》（板橋：駱駝出版社，1996）。



- ⑳ 李澤厚：〈啟蒙與救亡的雙重變奏〉，載《中國思想史論》，下冊（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1999），頁823-66。
- ㉑ 錢理群等便指出新文學革命「表現出濃厚的思想啟蒙的功利色彩」。參見錢理群、溫儒敏、吳福輝：《中國現代文學三十年》，修訂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7。另可參見Vera Schwarcz,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Intellectuals and the Legacy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1919*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胡成：〈啟蒙：胡適的憂慮和他的困境〉，載劉青峰編：《胡適與現代中國文化轉型》（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頁353-68。
- ㉒ John K. Fairbank, *Chinabound: A Fifty-year Memoir*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2), 46；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胡適》（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62。另可參見胡成：〈啟蒙〉，頁353。
- ㉓ 顧潮：《顧頤剛評傳》（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5），頁109。
- ㉔ 鍾敬文：《孟姜女故事研究集第一冊》校後附寫，載顧頤剛編著：《孟姜女故事研究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頁74。
- ㉕ 參見余英時等：《五四新論》，頁26。有關五四以來對「文藝復興」的錯誤認識以及關於「文藝復興」的闡述，可參見余英時：〈文藝復興與人文思潮〉，載《歷史與思想》（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頁305-308、308-15。
- ㉖㉗ 余英時：〈文藝復興與人文思潮〉，頁306；307。
- ㉘ Hu Shih,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The Haskell Lectures 1933*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4). 當時美國便視胡適為「中國的文藝復興之父」。詳見余英時等：《五四新論》，頁2。在最近出版的何炳棣的回憶錄中，提到胡適曾在美國的公開場合中相當自豪地自稱為「中國二十世紀文藝復興之父」。參見何炳棣：《讀史閱世六十年》（香港：商務印書館，2004），頁325。
- ㉙ 羅志田對從清末至民國的所謂「文藝復興」的曲折過程有深入詳細的探討。參見羅志田：〈中國文藝復興之夢：從清季的古學復興到民國的新潮〉，《漢學研究》，2002年第1期，頁277-307。
- ㉚ 羅志田：〈林紓的認同危機與民初的新舊之爭〉，載《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社會與學術》（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頁284。
- ㉛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胡適》，頁61。
- ㉜ 相關論述可參見洪峻峰：〈從「反傳統」到「再造文明」——「五四」現代性方案再認識〉，《廈門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3期，頁47-54。
- ㉝ 顧頤剛：〈答劉胡兩先生書〉，載顧頤剛等編著：《古史辨》，第一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頁96-102。
- ㉞ 顧頤剛：〈古史雜記（一）：漢學〉，載《顧頤剛讀書筆記》，第十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頁7600。
- ㉟ 施耐德（Laurence A. Schneider）著，梅寅生譯：《顧頤剛與中國新史學》（台北：華世出版社，1984），頁9。
- ㊱ 許冠三：《新史學九十年》，上冊（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6），頁134。
- ㊲㊳ 胡適：〈新思潮的意義〉，載《胡適文存》，第一集，頁735；736。
- ㊴㊵㊶ 胡適：〈《國學季刊》發刊宣言〉，載《胡適文存》，第二集（台北：亞東圖書公司，1953），頁7；8；3-6；15-17。
- ㊷ 胡適：〈幾個反理學的思想家〉，載《胡適文存》，第三集，頁53-108。
- ㊸ 顧頤剛：〈我們對於國故應用的態度〉，載張若英編：《中國新文學運動史資料》（上海：光明書局，1936），頁212。
- ㊹ 夏志清著，劉紹銘等譯：〈現代中國文學感時憂國的精神〉，載《中國現代小說史》（香港：友聯出版社，1979），頁459-77。